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Zhonghu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華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6)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之最新情況

茲提述中華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的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認購事項。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儘管認購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四日接獲認購人楊坤先生之函件，通知本公司其因突發財務困難而無法履行認購協議項下的義務。因此，由於認購協議所述的最後截止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故儘管本公司已達成所有先決條件，認購事項仍將不予進行。

本公司將尋求法律意見，並保留對認購人楊坤先生就(其中包括)認購事項相關的成本、損害賠償、補償或其他事項採取法律行動的權利。

董事會認為，認購人無法進行認購事項將不會對本公司的當前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華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永源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胡翼時先生、陳永源先生、林敏女士及鄺慧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莉女士、劉國基先生及王偉杰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8246hk.com)刊載。